

福建省农业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

闽农机管[2015]93号

关于报送 2015 年农机补贴资金调剂以及 2016 年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需求的通知

各设区市农机管理局（总站），福州市农业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济发展局：

根据福建省农业厅、福建省财政厅印发的《2015-2017 年福建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意见》和《关于对部分特色农业机械实行补贴的通知》精神，为合理安排资金，加快资金使用进度，请各设区市根据实际需求、实施进度等情况，认真研究测算本地区 2015 年农机补贴资金调剂以及 2016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需求，力求测算结果尽可能科学、准确。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各设区市农机管理部门根据辖区内各县资金需求情况以及特色农业机械省级资金需求情况，认真填报《福建省 2015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调剂表》（附件 1），原则上要实现本辖区内资金调剂平衡。省里将根据 2015 年资金使用情况、结算进度和各地资金调剂情况进行平衡。

二、根据当地农业产业发展情况，主动征求当地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产品加工等相关行业部门的意见，认真测算本设区市 2016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需求。将测算结果填入《福建省 2016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需求表》（附件 2），并编写简要的测算说明，包括测算依据、公式和必要的测算过程。

三、请于 10 月 15 日前将需求表和测算说明一并通过电子邮件报送省局计财科，邮箱地址：jjc87566707@163.com。

- 附件：1. 福建省 2015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调剂表
2. 福建省 2016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需求表

福建省农业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

2015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2:

福建省2016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需求表

单位:

项 目	预计新增机具数量 (万台)	购机需投入资金 (万元)	按一览表测算的补贴资金量 (万元)	
			中央补贴资金	省级补贴资金
合计				
1. 耕整地机械				
2. 种植施肥机械				
3. 田间管理机械				
4. 收获机械				
5. 收获后处理机械				
6. 农产品初加工机械				
7. 排灌机械				
8. 畜牧水产养殖机械				
9. 动力机械				
10. 设施农业设备				
11. 其它机械 (含自选)				
12. 特色农业机械			*	

说明: 1. 表中所提的预计新增机具数量是指补贴需求完全满足的情况下, 市 (县、区) 2016年预计新购置的农机具数量, 购机需投入资金量是指实现新增机具所需投入的购置资金总量, 按30%测算的补贴资金量是指购置资金总量*30%。

